证券代码:000829 证券简称:天音控股 公告编号:2021-068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天音控股	股票代码	00082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海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117 号德胜尚城 D 座		
电话	010-58300807		
电子信箱	ir@chinatelling.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股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7,556,200,781.86	29,656,491,472.20	26.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6,961,201.73	72,891,867.66	19.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6,980,500.30	-112,515,916.76	168.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02,192,024.41	420,075,649.06	-338.5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5	0.071	19.7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5	0.071	19.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4%	2.93%	0.5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333,493,645.90	14,270,865,631.53	-6.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502,693,536.15	2,468,309,254.73	1.3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2,99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03%	195,032,514	0		
深圳市天富锋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80%	100,474,022	0	质押	100,473,933
中国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81%	80,081,582	0	质押	12,180,000
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天音控股股权投资信托(原赢南果业)	其他	7.42%	76,049,019	0		
深圳市鼎鹏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7%	28,365,910	0	质押	27,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2%	9,436,195	0		
上海泾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泾溪佳盈3号基金	其他	0.46%	4,624,400	0		
毛灿华	境内自然人	0.37%	3,836,011	0		
何凤华	境内自然人	0.28%	3,600,000	0		
赵娟	境内自然人	0.32%	3,269,606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深圳市天富锋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已于 2018 年 8 月 20 日上午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除上述一致行动关系外，公司未发现其他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也未发现其他股东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股东中国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2,186,268 股，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67,896,284 股，实际合计持有 80,081,582 股。2、上海泾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泾溪佳盈 3 号基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624,4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4,624,400 股。3、股东毛灿华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836,011 股，实际合计持有 3,836,011 股。4、股东何凤华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6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3,600,000 股。股东赵娟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857,600 股，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402,006 股，实际合计持有 3,259,606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1 年上半年，公司继续聚焦产业互联网战略，将网格化渠道与互联网平台充分结合，着力打造高效的全渠道社会化营销网络。公司将通过系统布局，致力于在不断做深、夯实下沉式渠道网络的同时，持续整合上游优质供应链资源，为各类零售终端实现高竞争力产品和服务赋能、先进的互联网技术赋能、以及强吸引力的品牌赋能。

上半年公司顺应时代发展潮流，实现“1+N”核心战略落地，在新兴行业进行新赛道电子烟业务的布局。电子烟业务作为公司第二生命曲线，公司将紧抓机遇，致力于成长为电子雾化行业第一渠道品牌。

公司位于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的天音大厦项目建设进展顺利，预计 2022 年全面竣工。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75.56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6.6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96.1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9.30%。公司主要业务情况如下：

（一）智能终端分销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智能终端分销业务凭借丰富的渠道资源、强大的整合能力以及优秀的客户关系，在面对全球环境复杂多变的情况仍取得规模稳步扩张，业绩持续增长的优异成绩。在国内，苹果业务方面，公司是国内唯一同时具有苹果线上、线下分销和线下零售三大渠道授权的代理商。公司业务占比持续提升，实现国内领先的市场份额；京东平台业务发展迅速，规模持续增长，目前公司已成为京东平台上苹果品牌最大供应商。华为业务方面，公司通过改造升级高销售潜力门店，打造互动式消费体验，使单店融合销量持续提升，保持公司华为业务稳定的市场占有率；海外业务规模持续扩张，目前公司在巴拿马、哥伦比亚、秘鲁、德国、法国、西班牙等国成立数十个子公司，在拉美、中东非、尼日利亚、欧洲近 30 个国家与 340 余个客户开展业务。三星业务方面，公司作为三星的主力国代商，国内市场份额遥遥领先，营销和服务能力均受到客户的高度认可，可以持续获取优质资源。公司时刻保持市场前瞻性和与品牌商的紧密度，积极开启大屏时代的布局，优先代理了华为、三星爆款折叠屏手机。

公司加速布局新零售业务，旗下连锁品牌“易修易购”通过手机为中心向 C 端消费者提供数码周边、手机维修、回收、运营商服务等一站式生态服务，以 1+6+N（1 是手机维修；6 是手机销售、回收、数码配件、智能产品、运营商、智能家居；N 是线上多品类）业务模式，打造销服一体、线上线下融合的新零售门店。截至目前易修易购开设 14 家门店，未来将加大门店扩建力度，布局国内重点城市，形成一张覆盖百城千县的 3C 数码销服一体化网络。

电子烟业务方面，公司与电子烟头部品牌铂德和小野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成为铂德和小野的唯一国代。双方将在线下零售场景开展合作，进行全渠道销售，负责开拓品牌商产品市场，逐步提高品牌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截至 6 月 30 日，公司共召开上海、深圳、江西等 25 场省级招商会及 47 场市级招商会，累计参与客户 8400 人，签约意向客户 1800 家，通过以上形式，累计通过厂家审核 2124 家，累计开业 1414 家。公司不断加深电子烟业务品牌合作，与吉迩集团双品牌 VOOPOO、ZOVOO 以及唯它品牌达成战略合作，携手深耕国内市场，并将触角延伸至海外市场。

（二）彩票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国内业务稳定开拓，海外业务实现突破。国内业务方面，国内销售业务上半年在河北、山西、河南、新疆、湖北、辽宁、重庆、青海等多个省份福体彩竞标中中标频频，中标金额近 1 亿元，行业地位进一步提高。兼营化渠道建设方面，增加山西兼营化渠道运营。上半年完成国家重点软件企业认定，企业所得税优惠至 10%。同时，公司在彩票店推进电子烟渠道铺设，打造样板店，初见成效。

国外业务方面，公司与牙买加国家彩票运营商签订了服务合同，为客户提供软硬件等一系列解决方案，并完成系统、游戏产品设计。公司研发实力雄厚，牙买加彩票销售系统于 2 月 5 日正式上线开售，上线后顺利运行；公司尼日利亚项目按计划完成开发测试，并于 6 月 12 日正式上线运行。公司参与海外国家级彩票投标项目积累了一定的国际经验。

（三）零售电商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以能良电商为主的零售电商业务稳步扩张，遵循“多品类拓张，多平台经营”的发展战略，落实多平台、多品类、多品牌、多店铺的经营方针，实现在淘宝、京东、拼多多、微信、抖音、快手六大平台布局运营。上半年经营 109 家店铺，同比增长 142%；合作品牌数达 263 个，同比增长 148%；SPU 数达 4387 个，同比增长 203.04%。

（四）移动转售和移动互联网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移动转售业务保持稳步增长，全力布局渠道拓展，采用代理商 + 平台商 + 直销会员三种手段拓展网点；全力提升用户价值，坚持产品销售流量导向，提升 ARPU 值；全力提升运营能力，加强公司业务上下游外延，呼叫中心由外包模式转为自建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移动互联网业务快速迭代自媒体产品，拓展渠道类型，并且开始尝试多渠道的投放代理业务。欧朋延续了和头部互联网广告企业的合作关系，如百度、搜狗、头条、腾讯等公司。上半年共推出 5 款小产品，在头条及微信生态内的推广、转化。同时公司加大合作量级，搜索广告业务稳定增长；程序化广告业务新增与 58 同城、京东合作，完成国内 top20 广告联盟 90% 上的合作对接。

证券简称:天音控股 证券代码:000829 公告编号:2021-066 号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7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 / 短信方式发送至全体董事。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9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9 人。公司同时将会议审议事项内容告知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董事人数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7 月 30 日

证券简称:天音控股 证券代码:000829 公告编号:2021-067 号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7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 / 短信等方式发送至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经与会监事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监事会根据《证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要求，对公司编制的《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公司监事会和监事认为《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1 年 7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538 证券简称:司尔特 公告编号:2021-50 转债代码:128064 转债简称:司尔转债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司尔转债赎回实施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司尔转债”赎回登记日：2021 年 8 月 24 日

2、“司尔转债”赎回日：2021 年 8 月 25 日

3、“司尔转债”赎回价格：100.38 元 / 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 1.0%，且当期利息含税）。

4、资金到账日（到达结算公司账户）：2021 年 8 月 30 日

5、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日：2021 年 9 月 1 日

6、“司尔转债”停止交易和转股日：2021 年 8 月 25 日

7、“司尔转债”拟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停止交易，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可

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司尔转债”流通面值若少于人民币 3,000 万元时，自公司发布相关公告三个交易日后将停止交易，因此“司尔转债”停止交易时间可能提前，届时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本公司发布的“司尔转债”停止交易的公告。

8、根据安排，截至 2021 年 8 月 24 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司尔转债”，将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司尔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持有人持有的“司尔转债”如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交易和转股日前解除质押和冻结，以免出现无法转股而被赎回的情形。

风险提示：根据安排，截至 2021 年 8 月 24 日收市后尚未实施转股的“司尔转债”，将按照 100.38 元 / 张的价格强制赎回，因目前二级市场价格与赎回价格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赎回情况概述

1、触发赎回情形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2224 号”文核准，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8 日公开发行了 8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8 亿元。经深交所“深证上[2019]243 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 8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19 年 5 月 7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司尔转债”，债券代码“128064”。“司尔转债”转股期自 2019 年 10 月 14 日起至 2025 年 4 月 8 日止。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自 2019 年 10 月 14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可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 6.25 元 / 股。

2019 年 5 月 30 日，公司实施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可转债转股价调整为 6.15 元 / 股。2020 年 5 月 8 日，公司实施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可转债转股价格整为 6.07 元 / 股。2021 年 5 月 31 日，公司实施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 5.82 元 / 股。

公司 A 股股票（股票简称：司尔特，股票代码：002538）自 2021 年 6 月 16 日至 2021 年 7 月 27 日已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司尔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其中 7 月 7 日至 7 月 27 日连续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司尔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已经触发《可转债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司尔转债”的议案》，同意行使“司尔转债”有条件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在赎回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部未转股的“司尔转债”。

2、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①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 A 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 × i × t ÷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赎回实施安排

1、赎回价格及赎回价格的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可转债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的约定，“司尔转债”赎回价格为 100.38 元 / 张。计算过程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 × i × t ÷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每张面值 100 元）；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1.0%；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2021 年 4 月 8 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2021 年 8 月 25 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为 139 天（算头不算尾）。

每张债券当期应计利息 =100 × 1.0% × 139 ÷ 365=0.38 元 / 张

每张债券赎回价格 = 债券面值 + 当期利息 =100+0.38=100.38 元 / 张

关于投资者债券利息所得税情况说明如下：对于持有“司尔转债”的个人投资者和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利息所得税由证券公司等兑付派发机构按 20% 的税率代扣代缴，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每张赎回价格为 100.30 元；对于持有“司尔转债”的合格境外投资者（QFII 和 RQFII），根据《关于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108 号）规定，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每张赎回价格为 100.38 元；对于持有“司尔转债”的其他债券持有者，自行缴纳债券利息所得税，每张赎回价格为 100.38 元。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

2、赎回对象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1 年 8 月 24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司尔转债”持有人。

3、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1）公司将在首次满足赎回条件后的 5 个交易日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至少刊登赎回实施公告三次，通告“司尔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2）自 2021 年 8 月 25 日起，“司尔转债”停止交易。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司尔转债”流通面值若少于人民币 3,000 万元时，自公司发布相关公告三个交 易日后将停止交易，因此“司尔转债”停止交易时间可能提前，届时敬请广大投 资者及时关注本公司发布的“司尔转债”停止交易的公告。

（4）2021 年 8 月 25 日为“司尔转债”赎回日，公司将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赎回日前一交易日：2021 年 8 月 24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司尔转债”。自 2021 年 8 月 25 日起，“司尔转债”停止转股。本次有条件赎回完成后，“司尔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5）2021 年 8 月 30 日为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

（6）2021 年 9 月 1 日为赎回款到达“司尔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日，届时“司尔转债”赎回款将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司尔转债”持有人的资 金账户。

（7）公司将在本次赎回结束后 7 个交易日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 媒体上刊登赎回结果公告和可转债摘牌公告。

4、其他事宜

咨询部门：公司董秘办

联系人：吴昌昊 张苏敏

联系电话：0563-4181590、4181525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交易“司尔转债”的情况

在本次“司尔转债”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即 2021 年 1 月 27 日至 2021 年 7 月 27 日期间），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不存在交易“司尔转债”的情形。

四、其他须说明的事项

1、“司尔转债”自 2021 年 8 月 25 日起停止交易和转股。但若出现“司尔转债”流通面值若少于人民币 3,000 万元时，自公司发布相关公告三个交易日后 将停止交易，因此“司尔转债”停止交易时间可能提前。除此之外，“司尔转债” 赎回公告发布日至赎回日前，在深交所交易日的交易时间内，“司尔转债”可正 常交易和转股。

2、“司尔转债”持有人办理转股事宜的，必须通过托管该债券的证券公司 进行转股申报。具体转股操作建议可转债持有人在申报前咨询开户证券公司。

3、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司尔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公司将按照深交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特此公告。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21-042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26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于 2021 年 7 月 29 日以现场表决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董事会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人数 7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 7 人。其中，独立董事张大志先生、独立董事蔡敬侠女士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光珠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清算上海歌石物联股权投资基金的议案》。

详情请查阅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清算上海歌石物联股权投资基金的公告》（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二）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签订（远望谷华东总部基地项目落地监管协议）的议案》。

详情请查阅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签订（远望谷华东总部基地项目落地监管协议）的公告》（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21-043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清算上海歌石物联股权投资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清算上海歌石物联股权投资基金的议案》，基于上海歌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歌石基金”或“基金”）存续期即将到期，经基金持有人协商一致，将对歌石基金进行清算。相关事项具体如下：

一、产业基金基本情况

2012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上海嘉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物联网产业投资合作意向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上海嘉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定创投”）签署《物联网产业投资合作意向协议》，并共同出资成立物联网产业投资企业。详情请参见公司于 2012 年 4 月 26 日披露的《关于签署（物联网产业投资合作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44，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2012 年 5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进一步落实上述合作事宜，规范资金管理，并提高专业化运作水平，公司与嘉定创投、上海歌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歌石”）共同出资设立了上海歌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其中上海歌石为基金普通合伙人及管理人。基金存续期限为 7 年。合伙人出资规模为人民币 14,645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 9,500 万元，上海歌石出资 145 万元，嘉定创投出资 5,000 万元。产业基金投资领域为物联网核心产业、物联网支撑产业、物联网应用产业。详情请参见公司于 2012 年 5 月 22 日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进展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49，刊载于巨潮资讯网）。2012 年 6 月 6 日，本议案经公司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2 年 6 月 13 日，歌石基金设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645 万元。

2017 年 8 月 9 日，歌石基金变更注册资本，由 14,645 万元变更为 13,895 万元。

2017 年 8 月 18 日，歌石基金的有限合伙人之一嘉定创投退出，其认缴份额由上海歌石朗金投资有限公司受让。

2019 年 6 月，为有利于基金后续运作，经基金所有合伙人协商一致，基金合伙期限延长一年，即该基金合伙期限至 2020 年 6 月 12 日，并于 2019 年 7 月 4 日完成工商登记变更。

2020 年 6 月，为有利于基金后续运作，经基金所有合伙人协商一致，基金合伙期限延长一年，即该基金合伙期限至 2021 年 6 月 12 日，并于 2020 年 6 月 23 日完成工商登记变更。

2021 年 6 月，经基金所有合伙人协商一致，同意对基金进行清算，为保证清算期内基金正常经营，同意将基金合伙期限再延长一年，即该基金合伙期限至 2022 年 6 月 12 日，并于 2021 年 6 月 23 日完成工商登记变更。

二、本次基金清算的原因

基于歌石基金存续期即将到期，经基金持有人协商一致，将对歌石基金进行清算。

三、本次基金清算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基金清算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后续发展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负责办理产业基金的解散、清算及相关协议文件签署等事宜，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21-044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远望谷华东总部基地项目落地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望谷”或“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签订（远望谷华东总部基地项目落地监管协议）的议案》。本着平等互利、友好协商、共同发展的原则，公司将与昆山市周庄镇人民政府、昆山远望谷物联网产业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远望谷”）签署《远望谷华东总部基地项目落地监管协议》，相关事项具体如下：

一、项目概述

2020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昆山远望谷产业园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已向昆山远望谷购买其在昆山产业园建设的工业厂房。详情请参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购买昆山远望谷产业园房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1，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本事项已经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将使用昆山远望谷物联网产业园中 F1、G1 栋厂房建设远望谷华东总部基地，主要涵括 RFID 标签生产线及配套生产研发中心及展销中心。投资额约 6 亿元人民币，其中固定资产投资约 3.8 亿元，流动资金约 0.4 亿元。

二、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昆山市周庄镇人民政府

乙方：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昆山远望谷物联网产业园有限公司

（一）项目内容及计划

1.1 项目内容：乙方拟使用昆山远望谷物联网产业园中 F1、G1 栋厂房建设远望谷华东总部基地，主要涵括 RFID 标签生产线及配套生产研发中心及展销中心。

1.2 项目总投资额约 6 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约 3.8 亿元，流动资金约 0.4 亿元。

1.3 实施周期约 36 个月，包括项目申报、厂房装修，设备购置、安装、人员招聘培训、生产试运行等阶段，自昆山远望谷物联网产业园 F1、G1 栋厂房竣工备案完成之日起计。

1.4 实施计划：自昆山远望谷物联网产业园 F1、G1 栋厂房竣工备案完成之日起，3 个月内完成项目立项，10 个月内完成生产线厂房装修，21 个月内实现 40% 产能，32 个月内实现 80% 产能，36 个月内实现 100% 产能。

（二）项目运营方式

乙方完成对昆山远望谷物联网产业园 F1 栋厂房和 G1 栋厂房的购买，同时派专人负责，成立项目领导小组，由行政、采购、人事、运营和研发人员组成，并按实施计划分步进行项目立项、厂房装修、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人员招聘及培训和实现投产。

三、对公司的影响

1、区域布局

目前，公司主要的生产基地在深圳光明，属于珠三角经济区。在辐射全国尤其是中部、北部地区存在地理劣势。昆山是国内物联网产业的前沿阵地，具有深厚的产业基础和完整的产业链条。公司在昆山建立华东区域的总部基地，可以促使公司完成在长三角经济区的区域布局，为中部及北部地区市场延伸的支撑。

2、技术和产能储备

随着近几年物联网产业发展，物联网技术已经在越来越多的行业中得到普及。公司通过在昆山建设华东区域的总部基地，通过全面升级生产技术、设备和扩大产能，保证公司可以满足国内物联网产业规模逐年增长的市场需求。

3、对公司业务发展的影响

在华东设立总部基地符合公司业务长期发展的需要，有利于提升区域内企业影响力，有利于远望谷产能的合理分布和整体能力的提升，对快速拓宽公司国内市场有着重大的促进作用。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1298 证券简称:青岛港 公告编号:2021-027

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8 月 18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 年 8 月 18 日 上午 10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港极路 7 号山东港口大厦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8 月 18 日

至 2021 年 8 月 1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全体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选举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表决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不涉及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涉及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298	青岛港	2021/8/10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 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 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和股票账户卡。

2、机构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 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